

◎寻味日志——

白露羊肉

很多食物四季之中只有一个时节最肥美。过去读“露从今夜白，月是故乡明”的句子，总要在夜里偷偷揭起窗帘，看一看天上。若是满月，便很兴奋，久久不愿睡去。将窗帘掀开一条缝，让月光漏进来。后来读“君是故乡人，应知故乡事”，明月当空之夜，反而惆怅起来，少年心事，其实是不识滋味。

有一年下乡，露白草野，夜里工作归来，村里给吃了一餐炖羊肉。吃饱了，在院子里走。听两个老乡在墙外说话。“一过白露，就膻了！”“第二天就不一样，一夜变味！”

一夜变味说的就是白露羊肉。白露羊肉以准格尔最鲜美，不是我溢美。有一年几个朋友好事，说我们走三边去。走三边做什么？只有一件事，用三天时间，遍吃蒙、晋、陕接壤区羊肉，做个比较。那时年壮，说走就走，自清水河，至偏关，经河曲、保德，缘黄河，逾黄河大桥，夜宿陕北重镇府谷县，一路皆吃羊肉，第二天起来，剔来一刀还滴血的鲜羊肉，找了一家山城小店，熬羊肉粥喝。驱车缘靖边、安边、定边一路吃过去。直吃得昏天黑地，食无天日，也不知吃过多少家，寻来或遇到名羊肉吃，即使刚刚饱食，也要掏来一碗，几个人分享，品头论足一番。在榆林歇肉一宿，至乌审旗，取道鄂托克，宿杭锦旗，一路手指羊，即食即走，足足一星期，回到东胜后，连脚指头上都是羊腥气，避开所有的荤食，寻来一家“酸稀粥”店，也不顾什么“苍蝇馆”了，狠狠喝了几碗，回酒店洗澡，把所有的衣服都洗了，第二天早晨未干，便添了新衣才回到家。这次评选的结果，准格尔羊肉拔了头筹。没有半点私心，也没有一滴水分。

白露前后，准格尔山地百草尽蕤，地椒、泽蒙、天香等湿润地气，山野瑞露，草木皆金。羊食之如膏，一日膘肥，体发丸香。丸即百草之馨，也可称之为膻气腥气，鲜美泄空矣。

汲来一镬山泉，红葱、鲜姜、辣椒、盐，温火慢煨，搁入土豆或红萝卜抑或茄子，追求味的，还可以卧一点陈皮和枸杞子，出锅时，扬一把葱花，看似粗糙，味之彰天，鲜、美、嫩，一口摄魂。

舌头判定的味道，必是美味大道，也是智慧大道。我相信，食物里有先祖的智慧，甚至古风古训。

如能饮一两杯准格尔海红酒，也算是天下快事了。家有万贯，不如吃一碗白露羊肉；屋藏千娇，不敌一杯准格尔海红酒。

文/王建中

◎往事情怀——



千层底的记忆

我小时候，除了夏天，最讨厌下雨天，因为雨天不能穿母亲做的布鞋；还有过年若遇下雨，也不能穿着母亲做的新布鞋到街上玩。

做一双布鞋，是要花费较长时间的，工序很复杂。通常过了秋收，母亲就开始准备过年穿的布鞋了。我们一家五口人，每人一双，五双布鞋做下来，母亲需要熬更守夜的。但无论多么忙，即便是挑灯夜色，母亲也情愿给全家每人做一双新布鞋，反正过年时，准能穿上。

我上小学时，晴天就穿母亲做的布鞋，雨天就穿买的胶鞋或水鞋，夏天几乎是打个光脚板。农闲时，母亲就翻箱倒柜把家里破旧衣裤找出来，剪成一块块布片，这就是制作布鞋的原材料。用糨糊粘上布片，晒干打成布壳，为制作鞋帮备用。母亲在竹林捡来慈竹自然脱落的干笋壳，把附着那层毛毛刮干净，而后贴在我们脚底板上画上脚印，剪成脚样。沿着脚样，开始粘一层又一层的布片，直到足足有一公分厚，再用一块新白布包面，这样鞋底就叠成了。然后母亲有空就纳针线，每天纳点。

纳鞋底是最费时费力的。用针穿上麻线，一针一针地纳，纳得密密麻麻，越密越好。母亲说越密鞋底越结实，越经得起磨，经得起踩，布鞋的寿命就更长。通常纳这个鞋底，是母亲忙完一天的活后，晚上点着煤油灯，在昏暗的灯下操作。还有就是下雨天，不能在外做活路时，就是母亲纳鞋底的最佳时间。母亲都不让自己闲着。

纳布鞋要有手力，还要有技巧。小时候我曾纳过，刺进鞋底后拉不出来，只好用钳子夹住钢针才能拉动。母亲通常纳鞋底时，要戴上顶针，每扎一针，就用顶针使劲顶一下，针尖就穿过鞋底了；有时她会把钢针往自己头发上摸一下，这是为了减少针与鞋底的摩擦。用的针是市面上卖

的一种又粗又长的钢针。用的线，严格意义上讲应该说是绳，用麻搓成的细绳，姑且可以统称麻线。母亲搓麻线，很有技术。先是把麻一根一根理展，两根粗细长短一致的麻线放在她膝盖上一交叉，然后用手掌在上面来回一搓，两根麻线就交织在一起，合二为一，变成一根麻绳了。一双布鞋需要十来根麻绳，总长度上百米。麻线是纳千层底最好的线。如果用市面上卖的线来纳千层底，就没有麻线的好。麻耐磨。市面的线多是棉质的。那时化纤材料还不常见，缝补衣服的线都是棉线，易断，不结实。包括做鞋垫的丝线也是棉线，只不过染了不同色而已，制作比普通线要精致一些。

鞋底纳好后，就是做鞋帮子，这个不是很费事。把干布壳在我们脚背上比一下，根据我们脚背的大小、宽厚，剪成鞋面，尔后用一层新青布粘在上面，再用买的青线一针一针沿边缘缝好。为了好看，母亲要给男鞋面上嵌八个金属的“鱼眼睛”，两排，一边四个，布鞋的透气也靠这个。女鞋面要少一块材料，脚背需半露，所以自然不存在透不透气这一说，这种款式的女布鞋能充分展示女士漂亮的脚背。

鞋底和鞋帮做好后，最后一道工序就是把两者结合一起，叫上鞋。这个时候，母亲就不着急了，随便抽点时间就上好了。上鞋用的线也是麻线。上好鞋后，母亲还要用剪刀修剪鞋边，把须须叉叉多余的线头布边剪干净，这样一双又合脚又漂亮的新布鞋就大功告成。

在我童年的记忆中，春节穿的新鞋，都是母亲做的布鞋。穿上母亲做的布鞋，邻居都说好看，说母亲手巧。那个年代几乎家家户户的母亲都会做这样的布鞋，天下母亲的心是一样的。

长大参加工作后，还想穿母亲做的布鞋。可岁月不饶人，这个时候母亲上了年纪，慢慢变老，眼睛也开始老花，看不清针眼，手力也小了，纳不动鞋底。而且现在农村很多地方也不种植麻，也没麻线了。那个年代在川东一带几乎家家户户都种。

十年前我出差到达州，在高速路上看到一则广告说，大竹还在种麻，还是苎麻生产基地。我感到很新奇也很庆幸，这个传统产业在大竹保持如此之好，不禁拍手称快。

如今，市面上卖的鞋子，琳琅满目，颜色多样，各种材质的鞋子应有尽有；也有卖布鞋的，但鞋底是塑料，不是用布材料纳的千层底。有的新鞋穿上还

打脚起泡。

而母亲做的布鞋，虽然颜色单一，几乎都是青色，但穿上很起脚，既不打脚，也不脚臭，走路很舒服，很素净。

古人云：“千里之行，始于足下。”要想行千里，客观上有双称心如意的鞋子是必不可少的。无论我走多远，只有穿上母亲纳的千层底，我都不会说脚痛，不会叫苦不迭。

母亲纳的千层底哟，让我底气十足走天涯，不惧风雨，不畏险阻，因为有母亲密密的牵挂，走到哪就是家。 文/李洪峰

◎故乡记忆——

过前旗

“过前旗”，这个居住在黄河南岸的我从小就熟悉的名词，“过前旗”也是这里的人们从小向往的出行。随着社会的发展，“过前旗”那份浓浓的向往在人们心中已经淡化，“过前旗”也失去了它往日那别样的吸引力，现在人们不再因生活中的小事专门过前旗了。

偶然读到几篇关于写“过前旗”的文章，打开了我尘封的记忆。“过前旗”有着时代的印痕，那些故事情节把我带进了年少的回忆里，我尝试着把文中的所见所闻和我的思绪相拼凑，竟然发现它们是多么完美地结合，是那样天衣无缝！

“过前旗”也许真的是因为“过”而艰难，因为“过”而新鲜，因为“过”而向往，因为“过”而感叹。我们的祖祖辈辈注定成为黄河两岸行色匆匆的过客。

与众不同一样，我自然没能忘记那个过了黄河令我儿时心驰神往的地方——前旗，在我心里它一直是全世界最大的都市，高层的建筑，拥挤的人群，琳琅的货物，奔驰的火车，轰鸣的大拖拉机，它们总是那样让我这个乡下孩子惊叹不已，流连忘返。有一次父亲给了我两元伍角钱去购置副食年货，我高兴万分，胸有成竹欣然前往去领略大都市的风光。成年后有幸去了北京、上海、广州等许多大城市，但我们母子还是从那碗山药粥里体会到了一丝丝的温暖和爱。

当我读了写过前旗的文章后，对自己的年少作一次梳理的时候，才发现自己的那段时光与文中的“过”字有着深厚的不解之缘！印象中那时的我除了读书就是干活了。从九岁开始，我就必须得服从父亲去挑水、掏大粪、过河背干柳柴火，那是最让我过不忘的。每到黄河封冻时节，我和二弟便跟着母亲过河去背干柳柴火，当时的别人家都是大男人们去背的，而我们家是个

例外。

记得有一天，夜里鸡叫二遍时分，妈妈便叫醒我说要过黄河，由于当天的大风降温天气不好，母亲看到二弟弱小没让走。母子俩踏着冰，迎着寒冷过了黄河砍干柳。当我和妈妈背上干柳柴火准备回家的时候，风力又加大了，天昏地暗，妈妈凭着感觉走在前面为我挡风带路。我和妈妈就这样顶风艰难地前行，走了六七里地之后，妈妈突然从眼前的地貌上认清了所处的位置，原来我们母子南辕北辙，走反了方向，都已经到了前旗地界防洪坝了，我们母子居然迷了路。时至后半晌，就算空手返程到家估计也得天黑。我实在走不动了，我对妈妈说，“我们丢掉这些柴火回哇！”妈妈说，我们都空手回去，你大大(父亲)会打骂的，我和妈妈都为过重的夫权父权而畏惧。可妈妈看我又冷又饿又累地摇摆在风里，心疼地说：“把你那背(捆)扔掉吧，我背上一背(捆)回去就行了。”可我不愿意让妈妈一人受苦，执意又背上自己那背干柳柴火往回走。背上肩的那一瞬间，我看到妈妈眼角有泪水，又很快吹散在风里……

返回河边的时候，我们母子早已筋疲力尽了，和往常一样，我们可以把柴火放在冰滩上顺风拉着过河，可那天的风比平常大了许多，我们好不容易到了河中间，一股大风袭来，任我们母子怎样扶拉滚爬，也没能拉住柴火，无奈地看着两捆干柳柴火被风卷走，很快消失在风里……

两手空空走在路上，我和妈妈都很沮丧，不为劳而无获而惜，只为过而无功而忧，忧的是用了整整一天，空手而回怎样向父亲交待。我们母子的体力耗到了极限，母亲拉着我的手，饥寒交迫摇摆在风里，怀着忐忑不安深一脚浅一脚向家走去。

也许是那天的风太大了，连家里的父亲也似乎感觉到了异乎平常。出乎我的意料是父亲不但没有打骂，还给我们做好了山药粥，尽管父亲已先行按照惯例吃了可口的小灶，我们母子还是从那碗山药粥里体会到了一丝丝的温暖和爱。

这次过河背柳与“过前旗”那样的“过”，不同，“过前旗”便很向往，很期待，似乎也很时尚。这次“过”是趁冰冻封河时节穿越那条黄河，目的是寻河问柴，就是一种煎熬，一种磨炼。

在黄河儿女的沧桑岁月里，这个“过”字里的故事有许多让我不忍回眸的过往。

许多年来，岁月交迭，时光叠影，命运跌打，也不乏面必“过”，任一切过眼烟云！

文/杨五十二